

证券代码：600311

证券简称：ST 荣华

公告编号：2022-011 号

甘肃荣华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2 年 5 月 6 日
-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 A 股股票简称为“*ST 荣华”，股票代码仍为 600311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-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
- 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停牌 1 天，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起复牌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一、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：A 股股票简称由“ST 荣华”变更为“*ST 荣华”；
- （二）A 股股票代码仍为：600311
- （三）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2 年 5 月 6 日。

二、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由于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已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2 条第（二）项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情形。

三、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停牌 1 天，5 月 6 日起实施风险警示，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，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有效措施，通过优化产业结构，加强成本管控，努力提升经营业绩，争取 2022 年消除上述情形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主要措施如下：

1、做好黄金开采与销售业务，通过科学规划、精细化管理，切实提高经济效益，努力实现扭亏为盈；

2、积极开拓销售市场，做好焦炭业务，以“提升产能、降低成本”为重心，努力改善经营状况；

3、积极寻求其他有效途径，努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。

五、公司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若出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1 条的相关情形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：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发放镇沙子沟村
电 话：0935-6151222 传 真：0935-6151333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荣华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